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3—011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增资扩股实施员工 股权激励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增资扩股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庭电线工业（惠州）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惠州乐庭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庭科技”）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乐庭科技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对乐庭科技的管理层及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以下简称“本次股权激励”）。本次子公司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将通过新设立的三家持股平台惠州市乐融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融壹号”）、惠州市乐融贰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融贰号”）及惠州市乐融叁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融叁号”）以间接持股的方式参与本次股权激励，以增资金额预计不超过1,965.16万元人民币认购乐庭科技新增注册资本不超过269.20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期，乐庭科技与乐融壹号、乐融贰号及乐融叁号签署了《增资协议》，乐庭科技已按协议约定收到了三家合伙企业的增资款共计人民币1,914.06万元（其中人民币262.2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1,651.8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并完成了增资扩股的工商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各合伙企业增资情况

1、乐融壹号以人民币643.86万元认购乐庭科技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88.20

万元，出资比例为0.71%；

2、乐融贰号以人民币727.372万元认购乐庭科技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9.64万元，出资比例为0.81%；

3、乐融叁号以人民币542.828万元认购乐庭科技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4.36万元，出资比例为0.60%。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2023年3月6日，乐庭科技已办理完成了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及《登记通知书》（粤惠登字[2023]第44130012300023670号），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注册资本（万元）	12110.5万元	12372.7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乐庭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香港沃尔贸易有限公司	11,250.00	90.93
2	深圳市沃尔达利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515.00	4.16
3	深圳市乐创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70	1.29
4	深圳市乐创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70	0.77
5	深圳市乐创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10	0.73
6	惠州市乐融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0	0.71
7	惠州市乐融贰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64	0.81
8	惠州市乐融叁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36	0.60
	合计	12,372.70	100.00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